



黄村镇垃圾分类智能管理项目服务合同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人民政府

黄村镇垃圾分类智能管理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人民政府

乙方：北京智能百分科技有限公司

为深入贯彻落实《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抓好垃圾分类关键小事，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行动，提升黄村镇垃圾分类工作中的薄弱环节，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经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提供黄村镇垃圾分类智能管理项目服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内容

乙方为甲方提供黄村镇垃圾分类智能管理服务，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一）综合提升与日常监管：配合甲方对黄村镇辖区内全部村（社区）以及非居民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进行日常检查、监督和指导。

（二）智能监管系统建设与运营：

1. 调度管理平台：建设并运营一套能够链接AI智能摄像头和感应语音提示器设备的调度管理平台。

2. 桶站管理系统：建设并运营一套通过算法识别、记录、留存和转办垃圾分类桶站管理状态及投放行为的系统。

3. 智能督导机制：建立一套对存在无人值守、垃圾满冒、垃圾落地等问题的垃圾分类桶站发现机制，并能向社区及物业进行精准实时提醒整改的督导机制。

4. 重点社区实施：对金色漫香郡、格林雅苑、首地浣溪谷、华远和煦里、悦景苑、融景四季雅苑等6个社区实施桶站智能监控。

（三）具体功能实现：

1. 值守考勤监督：通过志愿者马甲或袖标识别、视频监控打卡等方式，监督并确定社区及物业垃圾分类值守人员是否在岗。

2. 风险识别与预警：

(1) 垃圾满溢预警：自动识别垃圾满溢情况，及时提醒相关工作人员清理。

(2) 垃圾散落预警：自动识别垃圾散落或桶外投放行为，及时提醒相关工作人员清理。

(3) 考核支撑：对每组分类桶站实现全天候智能管理，按考核周期生成客观、公正的问题发现报告及社区（村）、镇域垃圾分类工作评价报告，为甲方的工作考核提供依据。

第二条 服务要求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及本合同约定，提供专业、规范、及时的服务。

2. 乙方应确保其提供的智能管理系统及服务符合国家、行业及北京市相关标准规范。

第三条 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一年，自2025年12月18日起至2026年12月17日止。

第四条 服务地点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辖区。

第五条 考核标准

考核表详见附件一。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合同总价款：¥1,548,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肆万捌仟元整）。

2. 支付方式：无预付款，按乙方履行服务的具体情况，由黄村镇城乡建设办公室（环整办）进行考核，最终每半年根据考核结果支付相关费用。

乙方申请付款前，须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按约定时间付款。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过程及结果进行监督和检查，如甲方发现与合同要求不符的，有权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当接受并改正。

2. 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收取服务费用。
2. 乙方应尽职尽责，派遣具备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业人员履行本合同，确保服务质量和进度。
3.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系统、设备及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
4. 乙方应对服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信息及各类文件予以保密，如因泄密给甲方带来的任何损失，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5. 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转包、分包给第三方。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应履行合同中的全部条款，如有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赔偿责任。
2. 若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或相关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若乙方逾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依据考核表扣减服务费用，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的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合同继续履行时，由双方共同协商决定。
3.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补充的任何书面合同，均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 本合同中乙方的联系方式均为乙方确认的有效送达地址，甲方向该地址发送快递，自发出后2日即视为送达。
5.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人民政府

地址：

法人或经办人（签字）：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乙方（公章）：北京智能百分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高家堡村车站路甲1号平房1-207室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联系方式：18600161086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平科技园支行

银行账号：20000107621700197764480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12月16日

附件一

黄村镇垃圾分类智能管理项目考核表

2025年 月 日至2026年 月 日

序号	考核项目	次数	扣款金额 (元)	备注
1	严格遵守黄村镇政府各项规章制度，坚决执行、完成黄村镇政府交代各项工作任务。未执行、未完成交代的工作任务，未完成每次扣1000元。			
2	组织并指导各单位、社区和行政村做好市、区、镇垃圾分类的检查工作。未完成每次扣500元。			
3	根据区城管委下发的各类问题台账，及时指导各单位进行整改、回复，并要求各单位举一反三、坚决整改、抓好落实。未完成每次扣300元。			
4	为黄村镇垃圾分类工作提供有关专业咨询解答和建议。未完成每次扣300元。			
5	保障智能监管系统运行稳定性，如遇AI监控设备故障应及时修复。未及时修复每次扣300元。			
总计：				

考核科室（盖章）：黄村镇城乡建设办公室（环整办）

部门负责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